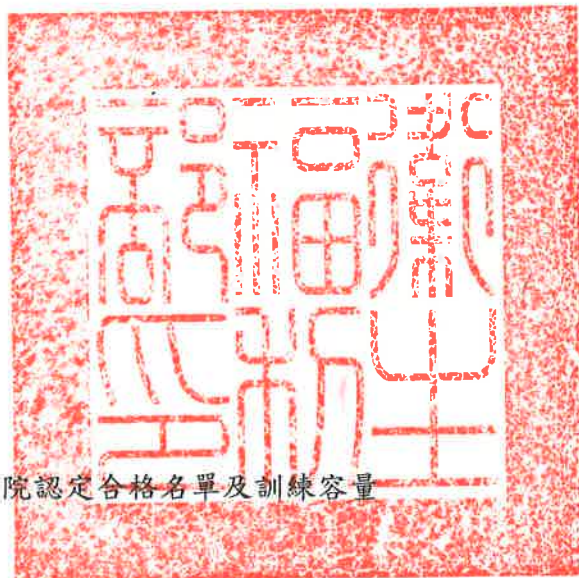


衛生福利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衛部心字第1021720372號
附件：衛生福利部103年度口腔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主旨：公告103年度口腔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資格效期及訓練容量。

依據：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第6條。

公告事項：

- 一、103年度口腔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醫院共10家，名單如附件。
- 二、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8家醫院為103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自103年7月1日至104年6月30日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及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為102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自102年7月1日至105年6月30日止；上開醫院效期屆滿皆須再重新申請認定。
- 三、另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及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3家醫院教學醫院評鑑效期至102年12月31日止，因醫院評鑑作業尚進行中，為免影響住院醫師招收，先行公告103年度口腔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嗣後該等醫院若未通過教學醫院評鑑，自本部「102年度教學醫院評鑑評定合格名單」公告

日起，自動喪失其103年度口腔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

四、各家專科醫師訓練醫院，於資格有效期間，每年應檢送相關書面資料(含住院醫師名冊)，報請專科醫學會查核，如有訓練條件變動者，得予重新認定其資格或重新核定其訓練容量。

副本：中華民國口腔病理學會、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均含附件)

部長邱文達



衛生福利部 103 年度口腔病理科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認定合格名單及訓練容量

編號	醫院名稱	醫院所在地	訓練容量
1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台北市	2 名
2	台北榮民總醫院	台北市	1 名
3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台北市	1 名
4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台北市	1 名
5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	台北市	1 名
6	台中榮民總醫院	台中市	1 名
7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台中市	1 名
8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台中市	1 名
9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台南市	1 名
10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高雄市	1 名
合計			11 名

附註：

- 一、訓練容量，係指 103 年度(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各專科醫師訓練醫院所得招訓之第一年住院醫師訓練名額，已核定訓練容量之醫院得先招收住院醫師，各院招收之住院醫師名額不得超出所核定之訓練容量；醫院超額招收或未經核備之訓練名額，其訓練年資不予採計，且該院下年度不得申請該專科訓練醫院認定。
- 二、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為 103 年度新申請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1 年（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 7 家醫院為 103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1 年(自 103 年 7 月 1 日至 104 年 6 月 30 日止)。
- 四、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為

102 年度認定合格之專科醫師訓練醫院，資格效期 3 年（102 年 7 月 1 日
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